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尚展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将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锁定期满，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7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现将该计划的基本情况以及锁定期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九次会议及 2017 年 8 月 22 日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7 日、2017 年 8 月 23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兴业信托·易尚展示 1 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或集合竞价等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截至 2017 年 9 月 20 日，“兴业信托·易尚展示 1 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已累计购入本公司股票 1,872,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1%，成交金额合计 76,225,874.12 元，成交均价约为 40.71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 2017 年 9 月 21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2）。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 2017 年 9 月 21 日至 2018 年 9 月 21 日。

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的后续安排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兴业信托·易尚展示1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

2、兴业信托·易尚展示1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 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30日起至最终公告日；

(2) 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起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管理委员会在决定买卖公司股票前，应及时咨询公司董事会秘书是否处于股票买卖敏感期。

四、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变更和终止

(一) 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和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计划草案之日起计算，存续期届满后本期计划自行终止。

2、锁定期满后，当本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期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现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二) 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0日